

## 发票挂账说明

TO: 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

前期我司与贵司签订 EV5 门饰板修复费协议(编号:ZYZB-2020-033)中运费税点为 6%，经我司财务确认，我司无法开出 6%税点发票，特申请运费及修复费均按 13%税开票，原含税总金额不变，按总价 44508.64 元开具发票，产生的损失及后果由我司负责，与贵司无关。

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2020 年 6 月 24 日